

广州市从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从府办〔2016〕75号

从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 温泉财富小镇扶持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广州温泉财富小镇扶持政策实施细则》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区创建温泉财富小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财政局（区金融办））反映。

广州市从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12月2日



广州温泉财富小镇扶持政策实施细则

为进一步优化区域发展环境，促进各类基金集聚发展和基金业态创新发展，加快广州温泉财富小镇建设，根据《从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从化区创建温泉财富小镇实施方案的通知》（从府办〔2016〕67号），结合本区实际，特制定以下实施细则：

第一条 适用对象

（一）在从化区注册且财政贡献在从化区的从事金融或类金融活动以及与金融直接相关的机构和个人：

1、经国家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且注册地在广州温泉财富小镇的法人金融机构、控股一家以上法人金融机构（注册地在广州温泉财富小镇）的法人金融类控股（或集团）公司；

2、法人金融机构在广州温泉财富小镇设立的市级以上分公司（分行）、专营机构等金融机构地区总部；

3、法人金融机构的正副董事长、正副总经理、监事长等副职以上领导和金融机构地区总部的总经理等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

4、在境内外证券市场新上市的金融机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交易的金融机构；

5、经从化区政府批准的促进广州温泉财富小镇金融业发展

的其他机构和个人。

(二) 在从化区注册且财政贡献在从化区, 同时注册资本与募集资金均已到位的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以及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企业, 并且满足以下条件:

1、股权投资基金的注册资本(出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且出资方式限于货币形式, 首期到位资金不低于 2000 万元(以实际到账资金为准, 下同)。

2、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 以股份有限公司形式设立的, 注册资本应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以有限责任公司形式设立的, 注册资本应不低于 1000 万元, 其实收资本应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

3、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管理资产在 5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

第二条 申请办公用房补助的, 应提交下列材料:

(一) 购房补助(购房补助在公司设立三年内按 3:3:4 比例分期兑现)

- 1、申请报告;
- 2、工商注册证明;
- 3、银行开户资料及银行流水证明;
- 4、基金管理协议;
- 5、购房合同、发票;
- 6、房地产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地产证;

- 7、注册后 7 年内不对外租售的承诺书；
- 8、主管部门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二) 租房补助:

- 1、申请报告；
- 2、工商注册证明；
- 3、银行开户资料及银行流水证明；
- 4、基金管理协议；
- 5、经房屋租赁主管部门登记的房地产租赁合同；
- 6、租房合同、发票；
- 7、受奖之日起 3 年内不对外转租的承诺书；
- 8、注册后 7 年内不迁离从化的承诺书；
- 9、主管部门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三) 办公用房装修补助:

- 1、申请报告；
- 2、工商注册证明；
- 3、银行开户资料及银行流水证明；
- 4、基金管理协议；
- 5、装修合同、发票；
- 6、房地产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地产证；
- 7、注册后 7 年内不对外租售的承诺书；
- 8、主管部门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公司制股权投资基金除提交前款规定的材料外，还应当提交

最近一期的验资报告。

合伙制股权投资基金除提供本条第一款规定的材料外，还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 1、合伙协议；
- 2、合伙人实缴出资确认书；
- 3、银行托管协议；
- 4、托管资金到账确认函；

第三条 申请落户奖励的，应提交下列材料：

- (一) 申请报告；
- (二) 工商注册证明；
- (三) 本地银行基金存款证明；
- (四) 基金管理协议；
- (五) 注册后 7 年内不迁离从化的承诺书；
- (六) 主管部门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公司制股权投资基金除提交前款规定的材料外，还应当提交最近一期的验资报告。

合伙制股权投资基金除提供本条第一款规定的材料外，还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 (一) 合伙协议；
- (二) 合伙人实缴出资确认书；
- (三) 银行托管协议；
- (四) 托管资金到账确认函；

第四条 申请地方经济贡献奖励的，原则上按季度兑现拨付，对地方经济贡献重大的企业（每月对地方经济贡献达到 30 万元以上的），可按月度申报和兑现。应提交下列材料：

- （一）申请报告；
- （二）工商注册证明；
- （三）在从化缴纳的完税凭证；
- （四）注册后 7 年内不迁离从化的承诺书。

第五条 申请上市扶持的，应提交下列材料：

- （一）上市补助：
 - 1、申请报告；
 - 2、工商注册证明；
 - 3、批准上市的正式文件；
 - 4、受奖之日起 5 年内不迁离从化的承诺书。
- （二）新三板补助：
 - 1、申请报告；
 - 2、工商注册证明；
 - 3、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正式文件；
 - 4、受奖之日起 5 年内不迁离从化的承诺书。
- （三）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
 - 1、申请报告；
 - 2、工商注册证明；
 - 3、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正式文件；

4、受奖之日起5年内不迁离从化的承诺书。

第六条 办理流程

(一) 申请办理扶持政策的企业，统一向温泉财富小镇管理机构递交扶持奖励资金申报材料，温泉财富小镇管理机构对申报企业的材料真实性、数据准确性和合规性进行审查后转送区科工商信局、区财政局；

(二) 区科工商信局、区财政局提出复核意见后，由温泉财富小镇管理机构向区政府申报扶持奖励资金计划；

(三) 区政府审定扶持奖励资金计划后，批复温泉财富小镇管理机构执行，由区财政局按国库集中支付原则，将资金直接拨付至受奖企业。

第七条 注意事项

(一) 股权投资基金或者其委托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只能由一方申请购房补助或者租房补助；购房补助只能申请一次。

(二) 申请人应当依法经营，符合行业监管部门的监管规定。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请扶持资金：

- 1、申请人受到监管部门调查，尚未结束的；
- 2、因违法行为受到监管部门行政处罚未满两年的。

(三) 申请人提供的各项申请材料应当用 A4 规格纸装订成册，一式 3 份。

(四) 申请人提供的申请材料中属于复印件的，应当加盖申请人公章，并应当于提交申请的同时携带原件以备核验。

第八条 本实施细则由区科工商信局、区财政局负责解释。

广州市从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12月2日

抄送：区委各部委办局，区人大常委会办，区政协办，区纪委办，区武装部，区法院，区检察院，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驻从化各单位。

从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科

2016年12月6日印发
